关于滦州市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2年1月27日在滦州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滦州市财政局局长 张双和

各位代表: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 列席的各位领导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在市委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监督指导下,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以新发展理念引领高质量发展,支持构建新发展格局,较好地完成了一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稳中有进、稳中向好。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5. 47 亿元,同比增收 1. 89 亿元,增长 8%,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加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 6. 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 5 亿元、上年结转 0. 44 亿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7. 21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 03 亿元,加债券还本支出 0.74 亿元、结转下年 1.33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7.21 亿元,当年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年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完成13.1亿元,加专项债券11.33亿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0.18亿元、上年结转收入0.08亿元,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4.69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3.84亿元(含11.33亿元债券支出),加债券还本支出0.85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4.69亿元,当年收支平衡。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剔除企业养老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统筹上解等因素,社会保险基金全年完成收入12.5亿元,全年支出11.89亿元,当年收支结余0.61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2021年,市属国有企业包括粮食储备公司、城投公司、恒信投资集团公司、建投公司、滦通市政投资公司、滦海劳务派遣公司等15家公司。上述企业收益较少,无法形成国有资本经营收支,但上级下达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70万元,因此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70万元。

总的看,2021年,我们深入贯彻落实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决议要求,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一) 深挖增收潜力, 财政收入持续平稳增长。按照"迈开大步、走在前列"总要求, 积极谋划, 主动作为, 收入增幅位居 唐山14个县(市) 区第4位、非税占比位居第2位。一是强化责

任意识,夯实财税增收基础。深入开展税费调研,把握宏观全局,科学编制收入预算。细化增收方案,强化日常调度,将执收责任、增收预期落实到位,为财税增收奠定良好基础。二是坚持多管齐下,切实强化税费征管。开展砂石行业治理提升行动,实施房地产税费遗留问题治理和招商引企增税行动,强化建筑行业税收管控,实现增收0.49亿元;催缴、追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增加耕地占补指标收入,努力实现税费应收尽收。三是倾力清收引资,努力增加本级财力。清收财政周转金、基金会贷款300万元;争取赤曹国道奖补、抗疫特别国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奖励等资金6.31亿元;争取专项债券资金11.33亿元,有力支持了我市经济发展。

(二)发挥财政职能,转型发展得到有效促进。发挥投资导向作用,围绕做大财政"蛋糕",培植涵养税源,促进企业转型绿色发展。一是持续释放政策红利。全年为企业减税降费 2.11 亿元,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 1.78 亿元。公布收费目录清单,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检查,退付不合规收费,确保清单之外无收费。二是助力企业转型升级。拨付扶持企业发展资金 1.24 亿元,着力推动传统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有力支持了企业技改项目加速实施,促进东海特钢等重点企业不断壮大;扶持新兴产业发展,为后续财源建设添砖加瓦。三是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拨付资金 1.29 亿元,支持园区补齐短板,减轻企业基建投资压力,筑巢引凤,不断提高园区综合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 提升保障能力,民生福祉实现持续增进。将民生事业 放在首要位置,落实惠民利民政策,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一是 基本支出得到有效保障。坚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 原则,统筹调度,拨付资金23亿元,确保了全年各类人员工资、 保险等人员经费支出按时发放。拨付公用经费3.52亿元,保障了 单位正常运转和专项业务开展。二是教育发展得到持续推进。拨 付资金8906万元,落实了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拨付资金1.56亿 元,支持滦河实验中学建设、中小学幼儿园校舍改造等项目,促 进了教育均衡发展。拨付资金 3675 万元, 落实教育资助全覆盖政 策、民办教师教龄补贴、"晚霞情"教师返聘及教育志愿者志愿 服务费,维护校园治安,支持了农村小学营养改善计划。三是社 会保障水平得到持续提升。拨付资金8.33亿元,落实城乡居民、 失地农民及离退休人员养老金,保障了各类人员老有所养:落实 城乡低保、优抚对象、特困补助、孤儿保障补助补贴资金, 保障 了弱势群体基本生活。社保政策再调标,农村低保年标准、城镇 低保月标准分别提高到6312元、770元: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 再提高,农村集中供养、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补助、城市 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补助年标准分别提至8844元、10104元和13860 元。拨付资金3207万元,落实了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就业补助、 创业扶持、职业技能培训等稳就业政策, 支持了就业创业工作。 四是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得到有力支持。拨付资金 1253 万元,发放 药品零差率及卫牛院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促进公立医院改革,

支持基层医疗卫生工作开展。全力支持疫情防控,累计拨付资金9952万元,保障防疫设备物资采购等防疫支出,构筑了坚实的安全屏障。五是文化旅游事业得到进一步发展。拨付资金510万元,支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农村文化建设、图书馆文化馆(站)和体育场等场馆免费开放及文体活动举办,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建设及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工作。六是和谐安定局面得到有力维护。拨付资金1.44亿元,保障政法、信访维稳、公检法司业务装备配备及专项业务支出;支持全域可视一张网、"雪亮工程"及智慧平安社区等项目建设,实现治安防控"全覆盖、无死角";保障食品安全、质量检测、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消费维权、打假办案等工作开展,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七是重大项目实施得到有力保障。拨付资金2.9亿元,保障东外环、赤曹国道、迁曹高速、上下康等重大项目征地拆迁补偿及时发放,重点项目顺利推进。

(四)支持城市建设,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改善。统筹调度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环境治理,不断刷新城市面貌。一是市政设施不断完善。拨付资金 1418 万元,晨光里、自强里、永安里等老旧小区"旧貌变新颜";推进体育场人防地下停车场、城区绿化亮化及城区防汛治理工程,完善水电配套设施,补齐市政短板,优化了城市功能。二是出行条件极大改善。投入资金 1.21 亿元,保障了"东外环"建设顺利推进。拨付资金 3.9 亿元,实现赤曹国道(滦州段)主体完工,何茨线、滦古路、杨柏线、钢联北路综合提升改造等交通项目顺利推进。拨付资金 3477 万元,

(五)推进"三农"工作,农业农村发展态势良好。围绕"强化农业、建设农村、富裕农民",抓重点,补短板,全力助推乡村振兴。一是扶持农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拨付资金 1. 18 亿元,落实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和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农田,实施"智慧气象"工程,提升气象灾害预警能力;22 个扶持壮大村集体项目申报成功,有力促进了农业经济发展。拨付养殖业、种植业、林业保险保费补贴2377万元,解除农民生产的后顾之忧。拨付资金2799万元,落实水库移民扶持政策,实施饮水安全工程,支持防汛抗旱及山洪灾害防治,提升了防灾能力,农田水利建设进一步加强。二是建设美丽乡村,改善农村面貌。拨付资金 1. 26 亿元,支持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建设,申报"一事一议"项目83个,建设"四好农村路",硬化村街路面,支持村民活动广场、村民中心建设,架设太阳能路灯,

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支持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持续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实施农村牲畜无害化处理,农村面貌得到全方位提升。三是巩固脱贫成果,有效防止返贫。拨付资金 3286 万元,对口帮扶承德县,支持产业扶贫,发放扶贫公益岗、帮扶岗补贴,为建档立卡脱贫户代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个人资金,实施医疗、教育扶贫救助,巩固拓展了脱贫成果。

(六) 坚持科学理财, 综合管理水平再获提升。推进精细化 管理,加强资金统筹,强化资金监管,防范运行风险,力求财政资 金效益最大化。**一是预算管理上更求绩效。**印发《关于全面实施 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健全管理机制, 推动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 机构信用管理平台上线运行。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监控、绩效评价, 涉及资金 50 亿元,实现绩效评价全覆盖: 对重点民生领域开展重 点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与资金安排挂钩,节约了财政资金。二是 **资金管理上更求精细。**出台《直达资金暂行管理办法》,做好直达 资金系统监控。消化暂付款 4920 万元,不断降低暂付款风险。清 理盘活存量资金 6662 万元,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严把支出关口, 拒付非医保费用,对资金拨付动态监控系统预警拦截信息逐笔审 核,确保了资金安全拨付。推进实拨资金业务电子化及差旅电子 凭证网上报销,提高电子票据使用率,依托互联网+,使资金管理 效率驶入快车道。三是政府采购管理上更求完善。深化"放管服" 改革,建立"中介服务超市",入驻项目单位67家、中介服务机 构 358 家,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完成办公用品定点采购和办公

自动化设备协议供货招标工作,取消中小微企业投标保证金,开 展代理机构检查, 问责违规采购主体,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推进 新能源汽车普及,开展公车专项整治,公车管理更趋规范。四是 **债务管理上更求稳妥。**完成到期债券还本付息工作,化解存量债 务,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加强债券资金申报项目储备,积极争取 新增专项债券。成功申报债券项目 9 个、到位资金 11.33 亿元, 支持了西双山棚改等重点项目建设。五是国资国企管理上更求质 效。加强资产购置、出租、出借和处置管理,规范审批手续,督 办超期合同 33 件, 处置资产 138 处、车辆 49 辆、石料 395 万吨, 回笼资金 1.14 亿元。制定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推动企业创新 转型高质量发展。"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国企退休人员社会化管 理移交稳妥实施。修订国有企业负责人绩效考核办法,完善经营 业绩考核指标: 出台国有企业投资管理办法, 国有企业投资管理 更加规范。六是财政监管上更求精准。对非税收入、国有资产管 理、天然气管线等项目进行专项核查: 开展财务会计核查、内控 建设检查,实施代理记账机构监管:开展扶贫项目绩效自查自评、 县区互查及部分农业项目绩效自评;对预决算、扶贫资金公开情 况进行检查, 维护了财政资金安全。强化财政投资项目评审, 创 新评审方式,扩大评审范围,年内完成预算投资评审11.51亿元, 审定造价 9.61 亿元, 审减率 16.5%, 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

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仍存在 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税源结构单一,随着环保压力增大, 钢铁等重点企业税收贡献降低,增收压力持续加大;刚性支出逐年增长,增幅大于财力增幅,收支矛盾愈发突出,预算平衡愈发困难;部门综合预算精细化水平仍有待提高,绩效预算管理实效有待进一步增强,财政监督力度有待进一步强化。这些困难和问题,需要高度重视,在今后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2年本级预算草案安排

根据滦州市委二届三次全会精神,确定 2022 年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和省、市委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按照市委"1395"工作思路,奋力推动滦州高质量发展迈开大步、走在前列,为加快实现"现代中等城市、全国百强滦州"目标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根据上述指导思想,确定 2022 年全市财政预算安排的主要原则是: 统筹兼顾原则。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合理确定保障顺序,急需紧迫支出优先安排,必保刚性支出足额安排。厉行节约原则。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控非重点、非刚性的一般性支出,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量力而行原则。有保有压、保障重点,避免出现运行风险,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讲求绩效原则。推进绩效预算管理,资金安排与绩效挂钩,强化支出责任,提升财政资源配置

效率。**收支平衡原则。**统筹考虑财力和运行状况,加强监控,切实保障平稳运行,确保预算收支平衡。

结合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确定今年我市本级预算(草案)安排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27.51 亿元,加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88 亿元、调入资金 1.5 亿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11 亿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 36 亿元。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36 亿元,加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及债券资金 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均为 42 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2年预计土地出让金收入12.6亿元,加污水处理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其他基金收入0.5亿元,减调出资金1.5亿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1.6亿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2022年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11.6亿元。

综上,我市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本级预算共安排 47.6 亿元,加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及债券资金 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和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 53.6 亿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已上解省市统筹管理。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计划13.76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计划12.7亿元,收支结余1.06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粮食储备公司、城投公司、恒信投资 集团公司、建投公司、滦通市政投资公司、滦海劳务派遣公司等 15 家国有企业预计 2022 年实现收益较少, 暂无法形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零。

2022 年财政支出预算安排重点支持和保障以下方面:

- (一) 兜牢底线,优先安排工资运转支出。足额、优先保障人员支出,安排资金 21.37 亿元,用于发放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及离退人员工资,缴纳 "五险一金",落实上级津贴补贴调整政策,切实保障各类人员工资待遇。本着勤俭节约原则,安排正常公用经费 1.12 亿元,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保障各单位办公以及交通、取暖费和职工正常工会福利支出,确保各单位正常运转。
- (二)扶危济困,全力支持社保体系建设。安排资金 8181 万元,落实优抚对象补助优待政策、医疗补助,发放退役士兵经济补助、义务兵优待金,保障军转安置人员离退休费及时发放。安排资金 6749 万元,落实城乡低保资金,保障低保人员基本生活。安排资金 9556 万元,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长期照护险、医疗救助和公费医疗政策,不断完善医疗保障体系。安排资金 4896 万元,发放高龄老人补贴,落实城乡居民、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保费补贴,确保老有所养。安排资金 2987 万元,落实计生相关奖扶、特扶及奖励救助政策。安排资金 7453 万元,落实民办教师教龄补贴,发放助学金、幼儿资助及寄宿生生活补助;保障帮扶岗、公益岗及改制安置等相关人员待遇。
- (三)助力发展,积极促进经济转型升级。设立500万元文 化产业引导资金,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投向,促进文化、旅游产

业加快发展。安排资金 1000 万元,设立科技创新基金,促进科技创新及规模以上企业发展;设立人才发展基金,实施人才引进战略,支持"滦州英才"计划,为转型升级积聚人才力量。安排资金 2.41 亿元,支持开发区建设,实施科学规划,完善基础设施,不断提升园区综合承载能力。安排资金 2294 万元,支持招商引资行动提质增效,不断积聚发展后劲。

- (四)强化保障,满足公共事业发展需要。安排各级教育资金1.35亿元,重点实施一小、五小、城区三所幼儿园、茨榆坨中学运动场、研山小学运动场改造等工程,不断完善教育基础设施;支持教学设备购置,提升教育装备水平;持续实施农村小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推进课后延时服务制度实施,落实各项教育扶持政策。安排资金8252万元,支持疫情防控,提升防疫能力,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层卫生院收支差额及药品零差率补助政策,支持唐氏综合征及基因筛查等项目实施,促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安排资金6950万元,维护公共安全,提升政法系统基础设施和信息化建设水平;支持信访维稳、涉法涉诉、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安防安保、交通安全等工作,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 (五)服务"三农",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安排资金 1.41 亿元,支持村级组织、社区建设及服务群众工作,开展农村人居 环境整治,实施农村垃圾清运及公路养护市场化运作,保持环境 整洁,建设美丽乡村;支持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动物检疫防疫、 生猪无害化处理、粪污资源化利用,维护农产品安全。安排资金

2137万元,支持对口帮扶,落实产业扶贫、雨露计划、扶贫小额信贷贴息等政策,建立防贫保障基金,让防贫"堤坝"更坚固。安排资金1.01亿元,落实造林扶持政策,加强林木管护,建设绿色家园。

(六)提升品质,全面推进中等城市建设。安排资金 2.35 亿元,支持城市修缮、老旧小区改造、房屋抗震加固改造、绿化亮化及园林养护,改善城市面貌;植树造林,提升森林覆盖率,推进"三城"创建工作。安排资金 4.16 亿元,支持日月潭道东延、安康路南延、建设道西延、天福道西延、建华路南延等城区道路建设;推进东外环线建设工程,实施国省干线养护,重建乡道 Y183、Y179,解决 205 国道、平青大线穿城问题,不断优化交通网络。安排资金 2.54 亿元,支持"双代一清"工作,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实施喷雾降尘、垃圾焚烧、污水处理和水质提升工程,捍卫蓝天碧水。安排资金 7.8 亿元(含债券 2.29 亿元,上级专款 4.4 亿元),支持滦河文化产业带项目建设,开展古城二期和中能国际赛道开发建设;实施滦河综合治理工程,对沙河、小青龙河、溯河等进行治理,保护河道生态,改善水域环境。

三、完成 2022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十四五"时期关键之年,做好今年财政经济工作非常重要。我们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奋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 (一)努力增厚本级可用财力。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同时,综合运用财税政策工具,夯实可持续增长基础。一是在税费征管上不放松。稳固既有税源,把控新增税源,做好招商引企增税工作;开展环保税和土地增值税增收行动,对涉地税收应征尽征;强化源头管控,加强罚没、闲置国有资产处置收入等项非税收入征管,做到应收尽收。二是在清收引资上求实效。主动对接上级和部门,吃透政策,关注政策导向和新的专项资金分配机制,积极争取专项资金、政策资金;持续开展"两金"清收,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引进增量、盘活存量,增加财力。三是在争取债券上讲协同。做好部门政策指导,在限额内积极争取债券支持,强化部门协同配合,积极储备项目,用好债券资金;督导加快项目进度,带动有效投资、缓解建设资金压力。
- (二)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围绕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综合施策,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做好产业扶持引导。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加强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统筹衔接,发挥好产业发展资金、产业引导基金作用,规范有序推进PPP模式应用,撬动社会资本,促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条现代化。二是增加有效投资供给。量力而向,积极作为,加强"两新一重"建设,在城市建设、现代服务体系建设及乡村振兴等领域补足基建短板,落实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内生动力。三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将提高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起征点、制造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和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减税政策执行到位、

落实好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持续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放水养鱼",释放经济发展新动能。

- (三)不断提升科学理财水平。坚持民生为本,绩效为先,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精打细算理好财。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闭环系统,规范绩效管理,约束支出行为,对民生领域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坚持厉行节约。当好"铁公鸡",打好"铁算盘",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项目支出,继续压减一般支出,扩大新能源车配备比例,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勤俭办一切事业。三是强化财政资金统筹。发挥零基预算优势,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资金分配机制。加强资金统筹,推进涉农资金整合,将结余资金回收使用。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动态跟踪资金的分配、拨付和使用情况,确保直达资金有力有效、安全到位。
- (四)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树立底线思维,坚持依法理财, 捍卫财经纪律严肃性。一是强化预算约束。完善标准科学、规范 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加强《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宣传, 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严控预算追加、调剂事项。做好预决 算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二是强化风险防控。兜牢"三保"底线, 强化监控,防范运行风险。持续化解存量债务,密切关注债务率 变化,确保安全可控;对违规、变相举债终身问责,坚决遏制违 规举债。三是强化财政监督。开展财务会计核查,做好重点项目

绩效评价,对重点领域资金持续开展监督检查。严格预算项目评审,通过踏勘、询价等方式,提高评审精准性,确保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做好 2022 年财政经济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 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正确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攻坚 克难,开拓奋进,全面建设高质量财政,为加快建设"现代中等 城市、全国百强滦州"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 二十大胜利召开。